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
承辦人：許博鈞
電話：06-2131928#151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humanrights@tng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女人權字第11010000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如文(1204話影像人權我們的人權教育影展實施計畫.pdf))
(110B000080_1_15150943807.pdf)

主旨：本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「話影像人權—我們的人權教育影展」(台南場次)，敬邀貴校對人權紀錄片議題有興趣之教師及學生報名參加，請參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761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時間：110年12月4日(六)，13:40至17:30。
- 三、地點：國立臺灣文學館·演講廳
- 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教師請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<http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，搜尋以下資訊：研習名稱：話影像

人權—我們的人權教育影展(台南場)課程代碼：
3268589

(二)學生請填寫google表單後送出。表單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uNkh9uhT49scA7WN8>

中山女高 110111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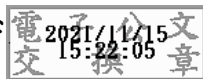
MSAA1103011025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月29日(一)，或額滿為止；並由主辦單位審核後寄發行前通知。

六、活動實施計畫請參閱附加檔案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